

关于 2023 年 2 月份新识别监测户 公 告

根据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要求，经行业部门及各乡镇（街道）每月推送和排查，按照“农户申请、入户核实、信息比对、村级民主评议及公示、乡镇核查、区级审核批准”等程序，全区新识别监测对象 1 户 3 人（石灰窑乡宜麻村尖措吉），现予以公告。

海东市平安区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2 日

